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3]3835号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源科技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数源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一)2022年度,数源科技公司开展缺乏商业合理性的商品贸易,将已付款采购的商品,以一定的信用账期销售给客户,形成大额的应收款项。截至2022年12月31日,相关应收款项余额为46,248.07万元,截至报告日,上述应收款项有38,534.82万元尚未收回,其中37,316.58万元已逾期。数源科技公司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未能防止或及时发现并纠正上述行为,存在重大缺陷。

(二)2022年度,数源科技公司开具服务费等内容的发票金额中有6,479.59万元(其中,截至2022年12月31日收到款项部分3,469.74万元数源科技公司账挂其他应付款),数源科技公司无法充分证实相关交易的商业合理性。数源科技公司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合理设计并有效执行,以识别交易的商业合理性,存在重大缺陷。

(三)截至2022年12月31日,数源科技公司部分联营企业的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股东的关联方占用联营企业的资金净额为89,432.07万元。数源科技公司的投后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合理设计并有效执行,以维护数源科技公司对外投资的权益,存在重大缺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数源科技公司未完成对上述重大缺陷的整改。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数源科技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数源科技公司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数源科技公司2022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除上述重大缺陷中的第一项和第二项外,本报告未对我们在2023年4月26日对数源科技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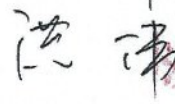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数源科技公司



于2022年12月31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2023年4月26日

通合伙
章

